

证券代码：600433

证券简称：冠豪高新

公告编号：2025-031

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8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5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，实际参加董事8人，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飞先生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以 8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（全文及摘要）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要求，所包含的信息客观、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同意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（全文及摘要）》。

相关内容详见 2025 年 8 月 23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二）董事会以 8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、配套议事规则以及变更工商登记事宜的议案》

为深入贯彻《公司法》精神，落实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央企业公司章程修订的工作要求，进一步深化国企改革，优化公司治理结构；按照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（2025年修订）规定，公司对章程内容进行修订：取消监事会、高级管理人员增加“总工程师”；并对照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（2025年修订）进行全文规

范化、标准化描述等。董事会同意上述事项，对配套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，并废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相关内容详见2025年8月23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的《冠豪高新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、配套议事规则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2）。

（三）董事会以 8 票同意、 0 票反对、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2025年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》

为践行以“投资者为本”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，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，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同，公司持续推动落实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，2025年上半年取得了阶段性进展和成效，董事会同意该议案。

相关内容详见2025年8月23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（四）董事会以 4 票同意、 0 票反对、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三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。

经审阅《关于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及财务报表等资料，董事会认为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诚通财务”）的管理风险不存在重大缺陷，公司在诚通财务的关联存款风险可控，同意该议案。

关联董事李飞、李海滨、金晖、任林回避表决。

相关内容详见2025年8月23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的《关于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。

（五）董事会以 8 票同意、 0 票反对、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9月9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相关内容详见2025年8月23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的《关于召开2025年

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3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3 日